



秋去秋来

□张凌云

处暑一过，白露又到了，几场秋雨过后，秋意渐渐浓了。

耳边不由响起熟悉的一首老歌：“红红黄黄叶儿伴我窗，飘他方的你可有着凉……”

这是叶倩文的《秋去秋来》。每到秋天，总会想起这首《秋去秋来》。每有提笔的冲动，却是踌躇，怕有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味道，如今20多年过去，终于觉得可以写一写了。

《秋去秋来》是我最早谙熟的流行歌曲之一。不怕人笑话，长于乡下，虽说早先也听过一些港台歌曲，但都是跟着哼哼，曲调歌词经常不准，直至上了大学，买了磁带，对着歌词在录音机里反复听，才有了真正欣赏流行歌曲的感觉。

记得那是一个中午，阳光甚好，寝室里橘黄色的桌上放着盘磁带，录音机里播着听不太懂的粤语歌曲。一问旁边正陶醉的室友，是叶倩文的《秋去秋来》。但觉旋律很美，

又拿过磁带端详，封面上叶倩文一袭米色大衣，映着整洁的桌面，似乎把周围仍有一丝燠热的空气都暗淡了下去——这带点淡淡忧伤的音乐，意味着秋天已经浓了，深了。

其实那时大概九月末的样子，气候学上的是秋天，但我总觉得与这首《秋去秋来》不甚吻合。原因在于这首歌的情境应该是深秋，是黄叶凋落西风渐起的时分，而当时绿叶累聚阳光热烈，秋天才露了个头，哪里用得着这份伤感呢？要说心有戚戚，也只是不识愁滋味的少年故作深沉罢了。

不过那日听歌给了我极深的印象，或者说是强烈的暗示。是不是我们还不够成熟，听不懂这首歌真正的含义，还是生如夏花之绚烂，人生的秋天还很模糊，远远没有来到？

带着这样的感觉，一岁岁秋去秋来，我也从锦瑟华年走到了知天命之年。当青春已成往事，再次想起这首《秋去秋来》，竟在感慨万端中无语凝噎。鼻息隐隐感到发酸，

却掉不下泪来，只有默念朱自清《匆匆》里的那句话：“聪明的，你告诉我，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？”

中国素有悲秋的传统，年轻时认为那是古人无病呻吟，读此类古诗词颇不以为然，宁可喜爱刘禹锡“自古逢秋悲寂寥，我言秋日胜春朝”的慷慨豪壮，到头来却也难免俗。不过，我不认为这是单纯的悲，而是省悟。

反省，躬照自身。夫天地者，万物之逆旅，光阴者，百代之过客。有时候，当我沉浸于《秋去秋来》的情境，不自觉地会回到过去，回到那个阳光灿烂的中午，但只是瞬间而过，随即回归现实，顿时有种猝然梦醒，惊悚而立的感觉。回不去了，而现在的自己，亦

是庸碌无为，平淡度日，回想当年的豪情壮志，满怀憧憬，岂不应当汗涔涔而下？

醒悟，以及鞭策。一曲少年锦时的吟唱渐行渐远，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，唯有从回首往事中汲取力量，方不负春秋代序天道轮回。听着《秋去秋来》的旋律，在这寒凉尚未侵袭，暑气仍然浓郁的时分，让身体内不曾停歇的马达，鼓足带着夏天余温的勇气，沿着或犹豫或中断，或一懈怠便不可收拾的目标奋力向前，才是对自己最好的交代。

“又是凉的秋，愁无尽的秋……”又一季秋去秋来，而我已经释然，因为我听到一抹不变的亮色，那是永远明净的橘黄，和当年的阳光一般，照耀着我们青春不败的印记。



每个当下有每个当下的喜悦。无论多么艰难的时刻，人都可以靠小小的喜悦活下去。生活的诀窍，在于发现很多小小的喜悦。



厨房里的父爱

□张琴妹

自打我有记忆起，父亲的厨艺就很好，他凭借自身的悟性和刻苦的钻研，考取了二级厨师证，是我们村有名的的大厨。乡亲们但凡有什么红白喜事，都喜欢请父亲去掌勺。

年幼时，父亲忙于工作，家里的一日三餐多由母亲打理。然而母亲的厨艺与父亲相去甚远，她炮制饭菜虽然辛苦，却多少有些吃力不讨好的味道。所以，父亲在家的日子，是我感觉最幸福的时刻。因为哪怕是寻常的食材，经过父亲的巧手烹调，也能变成色香味俱全的美味佳肴，让人吮指回味。每次父亲下厨的时候，我总喜欢在他身旁看着。除了因为他娴熟的炒菜动作是一场难得的视觉盛宴，更主要的还是为了偷嘴。

父亲将食材倒入锅中，油花迸裂的“滋啦”声随之响起，父亲麻溜地掂勺翻炒，锅里的菜在腾起的火光中上下翻飞，阵阵香气便乘着空气的船只，划进了我的鼻翼里，真叫人垂涎欲滴。一道菜炒好装盘，我便急不可耐地伸出手，抓起来就往嘴里塞，全然顾不得烫。父亲一笑，继续炒他的菜。见此，我的胆子愈发大了起来，吃得不亦乐乎。直到母亲进了厨房，数落我几句后将菜端走，我则继续眼巴巴地盯着锅里的下一道菜。待最后一道菜出锅，我第一时间盛饭上桌，开始大快朵颐，直吃到肚子滚圆，这才作罢。

时光是只橹摇的船，咿咿呀呀，咿咿呀呀，这边还没注意，它已摇过一片水域去了。长大后，我在城里安了家，整日为了生计奔波劳碌，平时难得回娘家一趟。遇到节假日要回去，父亲总要提前在电话里询问我想吃什么菜，他好提前做好准备。无论工序多么复杂，过程多么辛苦，父亲总会尽力满足我。离家之前，父亲还要给我备上许多好吃的带上。这个袋子里装白斩鸭、卤味，那个袋子装肉丸子、灌肠，直至塞满小车后备厢。看父亲那架势，恨不得把他自己，也塞到袋子里，让我带回城。

周末，我带着老公和儿子回娘家，父亲照例下厨做了一大桌子我们爱吃的菜。一家人热热闹闹吃饭时，我无意间瞥见父亲伸出去夹菜的手竟哆嗦得厉害。我这才意识到，父亲已是年近耄耋的老人了，早已不复那在灶前干净利落颠锅抡勺的年轻模样。以前我总以为，山不朽，水长流，父亲永远是那个父亲，永远有着饱满的爱，供我吮吸。而事实上，父亲犹如一棵老了的树，在不知不觉中，他掉叶了，他光秃秃了。想到这里，我眼眶里溢满了泪水，为了不让父亲看到我的窘态，连忙低头假装吃饭……

父亲的爱是厚重的，虽不曾说出口，却深藏在那个既狭小又闷热的厨房里。父亲在勺子的挥动间不遗余力地流露着的是对女儿的爱，那不再灵活双手里生出的是最细腻的柔情。这份父爱让我泪流满面。我想，厨房里的烟火气，定是人间最绵长的滋味了！



无声咖啡馆

□陆小鹿

周末黄昏，出门吃饭的路上，偶遇一间咖啡馆。我平时很少喝咖啡，但这间咖啡馆的名字很特别，吸引了我的好奇心，于是走了进去。

这是一间无声咖啡馆。透明窗户上用蓝色粘纸贴着两排字：“一同助力关爱心智障碍人士平等就业”“无声咖啡师充满爱的咖啡”。

吧台边站着一个阳光小伙。见我进来，朝我展颜一笑。他长得可真帅气，只可惜他的世界是寂静无声的。

他把咖啡菜单递到我手里。我指了指短笛拿铁。他即刻拿出一个平板电脑，用笔写了四个字：只有热的。

我点点头。我明白他的意思，是的，我要一杯热的短笛拿铁。

然后，他又拿出两只杯子，一只玻璃杯，一只纸杯。我想他的意思是不是在询问我：是堂食，还是带走？我选了纸杯。小伙子开始制作咖啡。

咖啡馆面积并不大，只安置了两张小桌子。等待的时候，我注意到吧台上竖了个小牌子，上面写着：“嗨，很高兴为您服务。如果我说话的态度生硬，或者不能及时应答您，请多理解，这是阿斯伯格的特征。但是我会真诚为您服务，用心制作每一杯咖啡和饮料。感谢您的理解和包容！”

阿斯伯格，应该指的是阿斯伯格综合征，它是一种自闭症障碍，这类患者的主要特征是社交沟通困难。我即刻明白了，这间无声咖啡馆的服务生，不仅有聋哑人士，还有自闭症患者。

吧台边还挂了一张图片，画面中画有一只四指并拢的手，在大拇指的上方，标示了一个上下活动的指示箭头，旁边写着“感谢 Thank you”。这应该是画给顾客看的，表示“谢谢”的手语是弯曲大拇指。

于是，我朝阳光小伙弯了弯大拇指，当他把咖啡递给我之时。他笑得更加灿烂了，他真是一枚不折不扣的小帅哥。

看到他，不由想起一部聚焦聋哑人世界的电影《健听女孩》，片中有一个持续一分钟的默声镜头。这一分钟里，我的眼睛看到的是舞台上的合唱团在表演唱歌，可是耳朵里却什么声响也听不见，让人无比抓狂。初始，我以为是耳朵出了问题，后来才认识到导演采用这样的拍摄手法，是想让观众身临其境体验到聋哑人的感受，也让观众充分理解聋哑残障人群生活的不易。

确实不易。一般人能通过听奶泡机的声音，来判断牛奶的加热和打发情况，但是聋哑人士只能用手来感受温度，用眼光来判断奶泡的打发程度，他们要成为一名咖啡师得付出更多的努力。

拿着咖啡走出无声咖啡馆时，我的心里感慨万千。隔着窗户我又望了望吧台边的阳光小伙。此刻，他正站在电脑前看着什么。突然觉得，这个咖啡馆的存在太有意义，它能让残障人士被人们看到，体会到自食其力的成就感。

人们也无须用同情的目光去看他们，取而代之应对他们多一份尊重、包容和关爱。就像我眼里的阳光小伙，他不需要同情，他长得那么帅，他的眼睛可以读文字，他的手可以写文字，他也可以用微笑来代替言语，他的咖啡拉花做得那么漂亮，他就是一个优秀的咖啡师，不逊于我们在其他任何一家咖啡店里看到的咖啡师。

花草跟人一样，有不同的性格。每当我坐在花草中间的时候，就觉得跟一群不同性格的草木朋友对坐交流。它们有的热情开朗，有的沉默寡言；有的豪爽大气，有的娇羞柔软；有的强势张扬，有的低调内敛……我与花草们展开了

一次热烈的对话，同时花草与花草之间也在积极交流。它们好像也会因为某个问题争论不休，比如春天的雨里为何总带着甜味，或者秋天的风中裹挟着怎样的浓香。它们还会因为谁占的地盘多而被群起攻之，大家都说它抢了别人的阳光雨露，它却说阳光雨露谁都有份，它只是得到了属于自己的那份。

总之，花草的江湖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样风平浪静。它们并非全都与世无争，活得淡淡然。比如我面前的这盆长春花，堪称敬业的楷模。从春到秋，从秋到冬，它不停地开呀开，没有一天不开花的时候。每天看到它花朵满枝，有时候也会替它感觉累。可是它好像一点不觉得，精神抖擞的样子像个永远都打不败的斗士，连时光都对它无可奈何。常说的“花无百日红”呢？它在我家开了何止百日？都无数个百日了，还在不停地开。而在这无数百日里，旁边的仙人球一朵花都没开过。

它在一旁瞑目耷眼的，有时还会冲长春花翻个白眼，吐槽它开得让人烦。不过仙人球也有自己的追求，它期待着有一天开出惊艳的花朵，

一鸣惊人。但是未来的事谁敢说呢，谁能保证它将来开花一定会艳惊四座？



不过花草的江湖可比动物和人的江湖温情多了，虽然有争执，它们之间并没有你死我活的矛盾。我见过暴风雨中的花草，那是在老家的小院里，暴风雨来了，花草们开始战栗。高大的花草害怕被拦腰折断，细弱的花草害怕被连根拔起，它们在暴风雨中摇摇摆摆。那样的时候，花草们结成了同盟，它们手挽着手互相鼓劲儿：“伙伴们，挺住，暴风雨很快就要过去了！”有弱小的花草被风吓得东倒西歪，粗壮点的花草还及时给它们依靠的肩膀。冰雹突然而至，噼里啪啦砸下来，花草们的呼喊更加热烈了：“伙伴们，撑住，加油！”待到风停雨歇之后，它们重新抖擞起精神，骄傲地站立起来。

花草的江湖，没那么多恩恩怨怨，但各自都有喜怒哀乐的情感。所以花草们才呈现不同的性格。植物学家从外部特征、生长习性等角度研究花草，我们一般人喜欢以自己的视角揣测花草。说到底，其实花草的江湖都是人赋予的，或许它们本没有那么复杂。不过正是因为有了人的参与，花草的世界才更加精彩。它们有了人的性格，有了人的情绪，还可以帮助人表情达意，寄托各种各样的情感。人与花草，

新世说

西红柿的诱惑

□彭梦宁

读初中那会儿，都是走路去上学，一路上经过很多菜园，看着里面瓜果飘香，经常迈不开腿，嘴角总不争气地流出液体来。在物质并不太丰富的少年记忆里，竟养成了某种潜意识，觉得西红柿出身高贵，更像高档水果，与当时的苹果梨子差不多，如果能够咬上一口，完全是癞蛤蟆吃天鹅肉的感觉。少时，看到猪八戒偷吃人参果的故事，我一点都不觉得好笑，随随便便将美食拒之于齿外，还要那张大嘴有何用？

事实上，西红柿来头不小，从它小名叫番茄就可见一斑。清代园艺学专著《广群芳谱》记载：“一名六月柿，茎似蒿。高四五尺，叶似艾，花似榴，一枝结五实或三四十实……草本也，来自西番，故名。”据说由于西红柿味道特殊，色彩娇艳，人们对它十分警惕，不敢品尝，早期仅仅作为观赏栽培。这和我家乡的小龙虾非常类似，起初当害虫对待，后来当宝贝伺候，小龙虾举办了一届又一届。

虽然经过无数次品种改良，西红柿不再高不可攀，不过，菜园里属于它的领域一般都不大，几乎都固定在某个小角落里。在普通农家眼里，种这玩意儿只是好玩，很难量产，卖不出什么大价钱，而且还很难伺候。西红柿的茎很容易倒伏，要想让它们茁壮成长，必须帮着搭个稳固的三脚架。架子子不难，却特别费时费力，一帧忙活下来，腰酸背痛。这是我的亲身体验，哪怕只是跟父亲打个下手。

等西红柿茎粗苗壮，还要除去争夺养分的野草，眼看着花开花谢，好不容易结出了果实，又担心被不知名的鸟儿给啄了。越是看着西红柿长大，打它主意的念头越是强烈。即便满眼都是青西红柿，瞅着哪个个头稍大一点，就忍不住摘了往嘴里塞。可没来得及尝鲜，又迅速吐了出来。如果说青春是苦涩的，那么青西红柿就是青春最完美的注脚。青西红柿，不适合生吃，就想试着法子吃，比如清炒。

看到这里，或许有人惊呼，青西红柿有毒，吃了对身体有害。这很有点“何不食肉糜”的意味，在缺衣少食的年代，只要吃不死人，有什么是不可以吃的。反正在我记忆里，清炒青西红柿酸酸的，嫩嫩的，开胃又开怀。西红柿都是渐次由青变红的，一场小雨过后，突然多了几个鲜红圆润的果子。欣喜之余，高兴地摘下来，小心去掉薄皮，狠狠地咬了下去。汁液迸发，厚实的肉质裹着粒粒甜蜜，充饥又解渴，吃了一个还想再吃一个。如果家庭条件好，放进井水里冰一会儿，切片后加点白糖，那感觉就更加凉丝丝，甜滋滋。

西红柿采摘要及时，稍微偷懒，加之风起云散，很容易落果腐烂。不过有了顽童们的一路扫荡，这种情况并不多见，只是篱笆门经常大开，常有鸡鸭鹅进去捣乱。可惜，虽然现在西红柿一年四季不断货，但多是大棚里种植的，甚至有的还打了催熟剂，完全没有自然熟的那种口感。

跟老婆结婚前，她信誓旦旦说会烧菜，闹了半天只会一个西红柿炒鸡蛋，结婚这么多年，我前久都还在手把手教她如何做西红柿炒蛋。如果少了西红柿，女人们估计更难得进厨房了，即使主动进去了，肯定也只是嚷嚷：刚买的番茄酱放哪了，还不帮忙找找？

在这方面，我的记者同事们就强多了。有段时间，走基层的稿子很多，都是接地气冒热气的那种。正准备专门开个大会表扬一番，没想到有人一语道破天机，说您是不知道，现在香瓜熟了桃子也熟了，还有小西红柿也马上就要上市了。小西红柿我是吃过的，品种有很多，大多是无土栽培，个个玲珑剔透，口感纯正，价格也不菲。都说记者鼻子灵，哪知嘴巴也差不离，比我这个长期坐办公室的有口福多了。

想想也不奇怪，没有脚力，谈何眼力，不饱眼福，怎能饱口福。现在美食很多，如果能有劳作的体验参与进来，那将是一件锦上添花的事情。正是见证了西红柿的过往，也接受了西红柿的改良，挑剔的味蕾总残留着西红柿的味道。西红柿除了生吃，除了煲汤，除了炒鸡蛋，更多时候是用来做配菜甚至是配料。以面食为例，在我的家乡，都忘了放些西红柿块块。如此操作，抛开营养因素不说，大抵有增色解腻的作用吧。反正有了西红柿的加盟，日子瞬间变得小资起来，即便喝个面汤，动作都不自觉地变得优雅起来。

俏皮话

●唉……这人要是一没正形，连头痛都是偏的。

●不能因为咱俩有点过节，你就把我当节过啊。

●我这人不懂音乐，所以时而不靠谱，时而不着调。

点名

课堂上，老师点名：“小强！”

“到！”

“张坚！”

“到！”

“赵阳！”

“到！”

突然，老师自言自语：“唉，拿错点名册了！”

班里立刻鸦雀无声。

(请作者与本报联系，以便奉寄稿酬。)

